

2021

新創 *Rising Startup Competition*
下里馬
創業競賽

競賽簡章

國立中央大學產學營運中心

活動期間:110年06月23日起至110年11月30日止

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桃園市議會、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國立中央大學 執行單位：國立中央大學產學營運中心

贊助企業：Aces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大量科技 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G 中華電信5G加速器

目 錄

| | |
|-----------------------|----|
| 一、活動名稱 | 1 |
| 二、活動緣由 | 1 |
| 三、辦理單位 | 1 |
| 四、活動時程 | 1 |
| 五、競賽類別與資格 | 3 |
| 六、競賽評選方式 | 9 |
| 七、優勝團隊獎金及國際創新論壇 | 11 |
| 八、新創輔導資源 | 14 |
| 九、參賽注意事項 | 15 |
| 十、連絡方式 | 16 |
| 十一、附件 | 17 |

一、活動名稱

2021 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 (以下簡稱本活動)。

二、活動緣由

繼 2020 年「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基於延續桃園創新創業能量，打造最佳的創業發展平台，以物聯網、AR/VR/MR(簡稱 XR)、人工智慧、資通訊、數位服務或智慧機器人等新創產業為主題，營造創新氛圍、帶動創業精神，並協助新創團隊前進國內外市場，透過網站、社群、政府平台、媒體及說明會，廣招全國新創團隊與公司參加競賽，辦理宣傳「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為將創新創業能量延續到產業界，今年特別增設產業式企業培力組，由企業出題團隊解題的方式進行競賽；並且邀請到國際加速器參與出題，為競賽活動注入更多國際創業元素，增加國際視野，拓展團隊資源與後續國際市場之行銷。

三、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桃園市議會、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國立中央大學

執行單位：國立中央大學產學營運中心

贊助企業：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大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 5G 加速器

四、活動時程

本活動舉辦期間自 110 年 6 月 23 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本活動規劃如下：



備註：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變化不可預期，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內容之權利。



| 競賽流程 | 活動時程 | 說明事項 |
|--------|---------------------|---|
| 競賽報名 | 6/23(三) 開始報名 | 1. 創意式電梯簡報組繳交 60 秒影片(影片以不高於 60 秒為原則)。 2. 創新式新創團隊、主題式新創公司組及產業式企業培力組繳交報名表(含 300 字團隊簡介)與營運計畫書(頁數不超過 30 頁，並須上傳 Word 及 PDF 兩種格式)。 3. 繳交期限 110 年 06 月 23 日(三)至 110 年 08 月 23 日(一)24:00 止。 4. 簡章電子檔請於本中心活動官網「中央大學產學營運中心網站」下載，網址： https://parg.co/bRbf 。 5. 報名截止日期後，若發現報名表與營運計畫書繳交資料不完整，應由參賽團隊自行負責，並取消參賽資格，不予另行通知與補件。另 08 月 23 日(一) 24:00 報名截止後不得新增或更換組員。 6. 不定期舉辦北、中、南實體或線上說明會，相關訊息請至活動官網「中央大學產學營運中心網站」查閱。 |
| | 8/23(一) 24:00 截止 | |
| 公布初審名單 | 9/1(三) 24:00 前 | 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及國立中央大學產學營運中心網站公告，並 |

| | | |
|---|-----------------------------|--|
| | | 以 Email 通知入選團隊。 |
| 決賽簡報 繳交 | 9/10 (五) 24:00 前 | 1. 通過初審團隊須繳交決賽 Demo Pitch 簡報檔 2. 創意式電梯簡報組僅需參加初賽階段，選出的 10 組團隊名單，將於 9/01 採線上公告。 3. Demo Pitch 簡報內容不超過 15 頁，須提供兩種檔案格式(PPT 及 PDF)，並於 110 年 09 月 10 日(五)24:00 前繳交，逾期不予補件。 |
| 決賽 Demo Pitch | 9/15(三) | 每組簡報時間 6 分鐘。 * 因疫情變化不可預期，可能改為線上形式舉辦。 |
| 決賽 頒獎典禮 | 9/15 (三) | 預計於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辦理，詳細時間和地點會另行通知。 * 因疫情變化不可預期，可能與國際創新論壇一同辦理或改為線上形式舉辦。 |
| 獲獎名單 公告 | 9/17(五) | 採線上公告決賽獲獎名單(創意式電梯簡報組、創新式新創團隊組、主題式新創公司組、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
| 國際創新 論壇 | 暫定 11/03 (三) | 舉辦國際創新論壇 * 因疫情變化不可預期，可能改為線上形式舉辦。 |
| *執行單位依活動實際執行狀況，保有時程內容調整及異動之權利。 *經機關建議或同意後執行。 | | |

活動官網連結: <https://parg.co/bRbf> (進入網站後>千里馬創業競賽>活動介紹)

五、競賽類別與資格

2021「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分四大類別：創意式電梯簡報、創新式新創團隊、主題式新創公司及產業式企業培力。創意式電梯簡報不分組統一評比，領域不限；創新式新創團隊包含科技創新組、商業服務組二個組別；主題式新創公司不分組統一評比，領域以物聯網、AR/VR/MR(簡稱 XR)、人工智慧、智慧機器人、智慧裝置、生技智慧醫療為限；產業式企業培力組，由贊助企業出題，參賽團隊解題，延續企業培力能量。

| | | | |
|---|--|---|---|
|  創意式 電梯簡報組 |  創新式 新創團隊 【科技創新組】 【商業服務組】 |  主題式 新創公司組 |  產業式 企業培力組 |
| ✓ 關鍵一刻 60秒 短片，讓老闆為您的創業構想買單。 | ✓ 運用新知識及新技術，針對現今產業的需求及發展，提出高品質之產品或服務。 | ✓ 新創產業主題，展現公司技術能量創造更多商機。 | ✓ 企業出題、新創解題，搭起產業及新創合作之橋樑。 |

| 競賽類別 | 徵案內容 | 參賽資格 |
|----------------------|--|---|
| 創意式 電梯簡報組 | <p>鼓勵青年創新創業風潮，以關鍵一刻 60 秒短片，讓老闆為您的創業構想買單。</p>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參賽資格</di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團隊成員年齡須為 18 歲(含)以上至 35 歲(含)以下青年。 2. 每團隊人數限定 2 至 5 人，恕不接受個人報名。 3. 曾獲本競賽此組別獎項之團隊，不得以相同參賽作品重複參賽。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跨組機制</div> <p>參加本類組不得同時跨組報名「創新式新創團隊」、「主題式新創公司組」、「產業式企業培力組」。</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培訓資源</div> <p>獲獎團隊提供「國際培訓課程」培訓資源及「國內參展」、「國際創新論壇」參加機會，延續新創輔導能量。</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報名資料繳交及注意事項</di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採直接線上填寫報名資料。 2. 繳交 60 秒 Youtube 短片連結(不超過 60 秒)，瀏覽權限請設定為不公開。(僅擁有影片連結者可以觀看)。 |

| 競賽類別 | 徵案內容 | 參賽資格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創新式 新創團隊</p> | <p>【科技創新組】 運用新知識和新技術，促成消費者新的使用體驗，進而提高產品價值，以提升市場競爭力。</p> <p>【商業服務組】 針對現今產業的需求或發展的缺口，將「產品」、「通路」與「市場」三方面進行創意整合，進一步開發傳承多元文化創意之產品及服務。</p>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參賽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成立公司之團隊皆可報名 2. 每團隊人數限定 2 至 5 人，恕不接受個人報名。 3. 曾獲本競賽此組別獎項之團隊，不得以相同參賽作品重複參賽。 4. 【科技創新組】及【商業服務組】請擇一組別報名。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跨組機制</p> <p>參加本類組可同時報名「產業式企業培力組」但不得同時報名「創意式電梯簡報組」及「主題式新創公司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培訓資源</p> <p>獲獎團隊提供「國際培訓課程」培訓資源及「國內參展」、「國際創新論壇」參加機會，延續新創輔導能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報名資料繳交及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競賽報名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檢附團隊身分證(正/反面)。 2. 營運計畫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撰寫內容可參考附件 2-1 範例。 b. 格式 A4 紙大小、字體 12 號標楷體、1.5 倍行距，建議不超過 30 頁。 c. 上傳之格式為 Word 及 PDF 兩者皆需要。 3. 如有跨組報名「產業式企業培力組」，需個別繳交該企業營運計畫書。 |

| 競賽類別 | 徵案內容 | 參賽資格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題式 新創公司組</p> | <p>因應現代科技發展迅速，新創公司如何透過「物聯網」、「AR/VR/MR(簡稱XR)」、「AI人工智慧」、「智慧機器人」、「智慧裝置」、「生技智慧醫療」等新創產業主題，展現公司技術能量或提供技術創新服務。</p>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參賽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含)之後成立，並符合中小企業處認定標準之中小企業。 2. 每團隊人數限定 2 至 5 人，恕不接受個人報名。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跨組機制</p> <p>參加本類組可同時報名「產業式企業培力組」但不得同時報名「創意式電梯簡報組」及「創新式新創團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培訓資源</p> <p>獲獎團隊提供「國際培訓課程」培訓資源及「國內參展」、「國際創新論壇」參加機會，延續新創輔導能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報名資料繳交及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競賽報名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檢附團隊身分證(正/反面)。 b. 公司檢附主管機關營利事業登記證，或主管機關核發之核准函及設立登記事項證明。 2. 營運計畫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撰寫內容可參考附件 2-1 範例。 b. 格式 A4 紙大小、字體 12 號標楷體、1.5 倍行距，建議不超過 30 頁。 c. 上傳之格式為 Word 及 PDF 兩者皆需要。 3. 如有跨組報名「產業式企業培力組」，需個別繳交該企業營運計畫書。 |

| 競賽類別 | 徵案內容 | 參賽資格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產業式 企業培力組 (企業出題)</p> | <p>【宏致電子(股)公司】 徵案主題：5G 在製造場域的應用 主題說明：5G 是未來技術應用的革新，如何透過 5G 技術運用主題為主軸，使製造場域的應用升級。(建議可從 5G 人工智慧、邊緣計算、大數據、區塊鏈等相關技術與應用發展)</p> | <p>參賽資格</p> <p>每團隊人數限定 2 至 5 人，恕不接受個人報名。</p> <p>跨組機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加本類組如符合「新式新創團隊」或「主題式新創公司組」資格，可同時報名。 2. 不得同時報名「創意式電梯簡報組」。 <p>培訓資源</p> <p>獲獎團隊提供「國際培訓課程」培訓資源及「國內參展」、「國際創新論壇」參加機會，延續新創輔導能量。</p> <p>報名資料繳交及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競賽報名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檢附團隊身分證(正/反面)。 b. 公司需檢附主管機關營利事業登記證，或主管機關核發之核准函及設立登記事項證明。 2. 營運計畫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撰寫內容可參考附件 2-2 範例 b. 格式 A4 紙大小、字體 12 號標楷體、1.5 倍行距，建議不超過 30 頁 c. 上傳之格式為 Word 及 PDF 兩者皆需要。 3. 如有跨組報名「創新式新創團隊」或「主題式新創公司組」，需個別繳交該組別營運計畫書。 4. 鼓勵符合「創新式新創團隊」或「主題式新創公司組」資格皆可報名。 |
| | <p>【大量科技(股)公司】 徵案主題：智慧製造製程中人工智慧與影像辨識運用 主題說明：運用人工智慧、影像辨識技術，協助製程增加效率、減少錯誤，如：提升 PCB 與半導體產業設備(機台)組裝的流程及效率、PCB 鑽孔與成型製程之優化、半導體產業相關檢測製程。</p> | |

| 競賽類別 | 徵案內容 | 參賽資格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產業式 企業培力組 (企業出題)</p>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華電信 5G 加速器】 徵案主題：5G 產業創新應用 主題說明：5G 生態鏈垂直領域整合應用 7 大類(企業專網、AR 企業應用、智慧交通、智慧救護遠距照護、智慧巡檢、智慧三表、智慧影音串流應用)。</p>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參賽資格</p> <p>每團隊人數限定 2 至 5 人，恕不接受個人報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跨組機制</p> <p>1. 參加本類組如符合「新式新創團隊」或「主題式新創公司組」資格，可同時報名。 2. 不得同時報名「創意式電梯簡報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培訓資源</p> <p>獲獎團隊提供「國際培訓課程」培訓資源及「國內參展」、「國際創新論壇」參加機會，延續新創輔導能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報名資料繳交及注意事項</p> <p>1. 競賽報名表 a. 檢附團隊身分證(正/反面)。 b. 公司需檢附主管機關營利事業登記證，或主管機關核發之核准函及設立登記事項證明。 2. 營運計畫書 a. 撰寫內容可參考附件 2-2 範例 b. 格式 A4 紙大小、字體 12 號標楷體、1.5 倍行距，建議不超過 30 頁 c. 上傳之格式為 Word 及 PDF 兩者皆需要。 3. 如有跨組報名「創新式新創團隊」或「主題式新創公司組」，需個別繳交該組別營運計畫書。 4. 鼓勵符合「創新式新創團隊」或「主題式新創公司組」資格皆可報名。</p> |
| <p>*執行單位保有活動內容調整及異動之權利，如更動競賽時程、方式與得獎名額。 *執行單位對於團隊與公司參與本活動之參賽資格，保有審查與認定之權利，如有資格不符之情事，執行單位有權利取消該參賽團隊與公司之參賽資格。</p> | | |

六、競賽評選方式

一、審查方式：經資格審查後，評選分為初賽書面審查與決賽 Demo Pitch 兩階段，其中「創意式電梯簡報」僅須參加初賽階段。

二、評選標準：

1.初賽評審標準

a.創意式電梯簡報組

| 初賽-創意式電梯簡報組 (僅評審初賽階段) | | |
|-----------------------|-----|---------------------|
| 評審項目 | 比重 | 評審重點 |
| 表達力 | 25% | 影片內容、口語表達、流暢度、準確性。 |
| 創新性 | 30% | 評比整體創業之原創性、創新性及獨特性。 |
| 可行性 | 25% | 產品技術或營運模式之可行性。 |
| 市場性 | 20% | 國內外市場應用性與發展性。 |

b.創新式新創團隊組、主題式新創公司組

| 初賽-創新式新創團隊組、主題式新創公司組、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 | |
|-------------------------------|-----|---|
| 評審項目 | 比重 | 評審重點 |
| 計畫書內容 | 30% | 以創業目標、計畫書架構、商業模式、營運模式、獲利能力、財務規劃、行銷策略與核心團隊，提供了解其創業之概念。 |
| 創新性 | 20% | 評比整體創業之原創性、創新性及獨特性。 |
| 可行性 | 25% | 創業構想、產品、技術或營運模式之可行性，是否具商業競爭及未來發展潛力之價值。 |
| 市場性 | 15% | 國內外市場應用性與發展性。 |
| 貢獻性 | 10% | 對社會、文化及生活之改善。 |

c.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 初賽-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 | |
|-------------|-----|--|
| 評審項目 | 比重 | 評審重點 |
| 主題性 | 30% | 以企業出題主題為發想，提案內容是否符合企業之需求、切合競賽主題。 |
| 可行性 | 25% | 創業構想、產品、技術或營運模式之可行性，是否具商業競爭及未來發展潛力之價值。 |
| 市場性 | 25% | 國內外市場應用性與發展性。 |
| 創新性 | 20% | 評比整體創業之原創性、創新性及獨特性。 |

2. 決賽評審標準

a. 創新式新創團隊組、主題式新創公司組

| 決賽-創新式新創團隊組、主題式新創公司組、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 | |
|-------------------------------|-----|--|
| 評審項目 | 比重 | 評審重點 |
| 表達力 | 25% | 簡報內容、口語表達、準確性、時間掌控與流暢度。 |
| 創新性 | 20% | 評比整體創業之原創性、創新性及獨特性 |
| 可行性 | 35% | 創業構想、產品、技術或營運模式之可行性，是否具商業競爭及未來發展潛力之價值。 |
| 市場性 | 20% | 國內外市場應用性與發展性。 |

b. 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 決賽-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 | |
|-------------|-----|--|
| 評審項目 | 比重 | 評審重點 |
| 主題性 | 30% | 以企業出題主題為發想，提案內容是否符合企業之需求、切合競賽主題。 |
| 可行性 | 25% | 創業構想、產品、技術或營運模式之可行性，是否具商業競爭及未來發展潛力之價值。 |
| 表達力 | 25% | 簡報內容、口語表達、準確性、時間掌控與流暢度。 |
| 市場性 | 20% | 國內外市場應用性與發展性。 |

七、優勝團隊獎金及國際創新論壇

一、競賽優勝獎項：

| 類別 | 組別 | 獎項 |
|-------------|-------|--|
| 創意式電梯簡報 | | 潛力獎：共 10 名，每名獎金新台幣 8 仟元 |
| 創新式 新創團隊 | 科技創新組 | 金獎：每組 1 名，獎金新台幣 5 萬元 銀獎：每組 1 名，獎金新台幣 3 萬元 銅獎：每組 1 名，獎金新台幣 2 萬 5 仟元 優選：每組 2 名，每名獎金新台幣 1 萬元 |
| | 商業服務組 | 優選：每組 2 名，每名獎金新台幣 1 萬元 |
| 主題式 新創公司 | | 金獎：1 名，獎金新台幣 10 萬元 銀獎：1 名，獎金新台幣 6 萬元 銅獎：1 名，獎金新台幣 4 萬元 優選：7 名，每名獎金新台幣 1 萬元 |
| 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 | 【宏致電子】 企業培力獎：5 名 金獎：1 名，獎金新台幣 8 萬元 銀獎：1 名，獎金新台幣 4 萬元 銅獎：1 名，獎金新台幣 3 萬元 優選：2 名，每名獎金新台幣 1 萬元 |
| | | 【大量科技】 企業培力獎：3 名，每名獎金新台幣 3 萬元 |
| | | 【中華電信 5G 加速器】 企業培力獎：5 名，每名 hicloud 雲端 5 萬點 (價值新台幣 5 萬元) |

獎金發放注意事項：

【創意式電梯簡報】

1. 獎金撥款時間，統一與新創團隊及主題式新創公司發放。
2. 獎金需依綜合所得稅法規定扣繳稅款。

【創新式新創團隊、主題式新創公司、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1. 得獎團隊需參加「前進國際市場培訓課程」共 4 堂(至少參加 2 堂)，才可獲得該獎項之全額獎金。
2. 獎金統一於「前進國際市場培訓課程」結束後 2 個月內撥款。
3. 獎金需依綜合所得稅法規定扣繳稅款。

後續媒合資源(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1. **【宏致電子】**

若新創團隊提案主題有應用之潛力，贊助企業將另外進行專案一對一洽談。

2. **【大量科技】**

若新創團隊提案主題有應用之潛力，贊助企業將另外進行專案一對一洽談。

3. **【中華電信 5G 加速器】**

若新創團隊提案主題有應用之潛力，將媒合 5G 平台服務(IOT 智慧聯網大平台、物聯網連線管理平台)及場域驗證服務(全台 5G 實證場域環境)。

二、**前進國際培訓課程、國內展覽及國際創新論壇**：透過國際培訓課程、國內展覽及國際創新論壇，提升創業團隊或公司商業模式之競爭能力，協助對接政府相關加速器單位，以鏈結國內外新創圈創投資源關注，拓展市場交流機會及加速新創事業之發展。

1. 獲得金獎、銀獎、銅獎及優選獎項之團隊，須配合參加「**前進國際市場培訓課程**」，並於培訓課程開始前完成「**前進國際市場培訓課程同意書**」簽立，參加培訓課程至少 2 堂，才可獲得該獎項之全額獎金，同時可參加「**國際創新論壇**」之遴選，本單位將遴選 5 組具潛力新創團隊參加「**國際創新論壇**」，並需簽訂「**國際創新論壇同意書**」且配合相關事宜。
2. 經遴選之團隊，需至少推派團隊 1 名參加**國際創新論壇**，如獲遴選團隊放棄參展，依情況照遴選評分高低依序遞補團隊。
3. 協助參賽團隊或公司參加**國內展覽活動**，獲得展覽行銷曝光之機會。
4. 團隊可以檢附參加桃園三個青創基地(青創指揮部、安東青創基地或新明青創基地)舉辦相關課程之證明給遴選委員納入參考。

5. 執行單位依活動實際執行情形，保有培訓名額調整之權利。
6. 預計國際創新論壇規劃，請詳下表。

國際創新論壇

辦理時間：暫定 11/03

規劃內容：

1. 本執行單位經費支應「國際創新論壇」之展位裝潢費及保險費。
2. 獲遴選之團隊，需簽「國際創新論壇同意書」，如有終止或有參展人員未出席展覽之情事，新創公司/團隊須自行負擔相關費用之損失。
3. 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變化不可預期，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內容之權利。

八、新創輔導資源

藉由提供新創輔導資源「新創培力工作坊」、「前進國際培訓課程」、「國內展覽行銷」、「專家顧問諮詢輔導」、「國際創新論壇」挹注創業競賽團隊或公司所需之創新創業能力加值，提升其創業整合及執行能力，增進創業成功率。

| 預計辦理月份 | 輔導資源 | 說明 |
|----------|-----------------|--|
| 7-8 月份 | 新創培力工作坊 | 協助將創業構想轉化為創業營運計劃書之撰寫能力，引導業者重新理清「商業經營模式、市場定位、通路行銷、經費編列...」等面向，以達強化提案構想轉為計畫書之活動目標。 |
| 9-10 月份 | 前進國際培訓課程 | 透過國際培訓課程，提升創業團隊或公司商業模式之競爭能力，協助對接政府相關加速器單位，以鏈結國際新創圈，加速新創事業之發展。 |
| 10-11 月份 | 國內展覽行銷、專家顧問諮詢輔導 | 引薦優秀創業團隊適合之外部資源，協助引導申請合適政府補助資源，運用各項政府補助資源，減輕創業初期資金壓力，全心投力公司營運經營，以創造並強化創業團隊的競爭優勢。 |
| 11 月份 | 國際創新論壇 | 舉辦產業研討會、技術論壇、講座、研發成果發表會，提供新創團隊或公司各種創業實務面上的需求，如產業分析、市場預測方法與實務、智財保護等主題。 |

備註：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變化不可預期，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內容之權利。

九、參賽注意事項

- 一、參賽團隊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報名參賽資料、文字、照片、圖表、肖像、聲音、影片等),均應保證正確並與報名資料相符,不得涉及抄襲、剽竊、仿冒、翻拍、轉貼、或其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且須符合現行法令及遵守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肖像權、隱私權、個人資料保護等法律規定,亦無侵害他人其他權益之情事,如有文件及資料有不全、偽造或不實者,或違反本活動辦法及其他影響本活動公平性行為,經查證屬實,將由參賽公司及其成員自行負擔相關法律責任,並取消其參賽資格。如有得獎,將追回獎項、獎金及各項獎勵項目。
- 二、參賽團隊所提供之各參賽資料之著作權,歸屬參賽團隊或其成員所有,但參賽團隊及其成員知悉並同意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擁有利用權,包括得永久無償不限方式及地域自行或授權他人,將參賽公司所提供各項資料之全部或一部,進行公開發表、公開展示、重製、編輯、改作、散布、公開傳輸及播映等行為,並得以現在及未來發展之任何形式、方法、媒介、語言版本自由使用,且得製作發行任何衍生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個別或集結成實體書籍報刊或電子數位出版品正式發行或供網站瀏覽、傳輸、下載等形式)。參賽團隊及其成員並同意對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永久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 三、參賽團隊使用非原創素材時,應註明使用之素材來源,包括圖片(註明圖像光碟出版者、圖庫版權商、攝影者、出版商等)、音樂(註明音樂詞、曲作者、編曲者、演唱人、歌名及唱片發行公司)等相關資料。
- 四、競賽主辦單位具檢視競賽各項目資料之權利。
- 五、參賽團隊不得違反競賽規定,所提交之創業項目相關資料不得存在抄襲、盜用等不法現象,一經發現,即取消參賽資格。參賽項目涉及版權糾紛者,由參賽團隊自行承擔一切責任。
- 六、參賽團隊之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參賽團隊自行處理,主辦單位與協辦單位不涉入干預,亦不負相關責任。
- 七、參賽團隊未經主辦單位、協辦單位及其他參賽團隊之所有成員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本活動之權利與義務。
- 八、參賽團隊於本活動所提供之參賽資料均不退件,請自行保留原始檔備查。
- 九、參賽團隊須尊重評審之決議,且不得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及評審程序之情事。

- 十、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團隊及其成員所送出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團隊及其成員亦不得因此異議。
- 十一、為記錄本活動相關內容，參賽團隊及其成員同意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有權拍攝(包括但不限於拍攝照片、側錄平面、動態花絮、平面及動態專訪等拍攝成果)，或請參賽公司及其成員提供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參賽團隊及所有成員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及其關係企業，作為本活動舉辦、行銷宣傳推廣活動或進行結案報告等目的範圍內，進行公開發表、公開展示、重製、編輯、改作、散布、公開傳輸及播映等行為。參賽團隊及其成員同意永久不行使肖像權或其他類似之人格權。
- 十二、本活動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而更改相關內容及辦法，或有未盡之事宜，除依法律有相關規定外，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將保留修改活動辦法、獎項內容與入選資格之權利，無須事前通知，僅於合理時間內儘速公布相關訊息於本活動相關網站。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並有權對賽程及本活動所有事宜作解釋、異動、補充、裁決等相對應之調整或終止競賽。
- 十三、參賽團隊完全本著自願原則參加本次競賽，均視為認同且願遵守本活動辦法及公告之相關規定，如對競賽有異議，主辦單位保留進一步補充本次競賽規定之意見及最後決定與解釋之權利。
- 十四、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為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所宣布疫情警戒防疫措施，各項活動可能改以線上方式辦理。
- 十五、此辦法之法律準據依中華民國法律。因本活動及辦法所生之任何爭議，以台灣桃園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十、連絡方式

連絡窗口：賴先生、蔡小姐
連絡電話：(03) 422-7151 #27088
電子信箱：ncucaic@gmail.com
活動官網：<https://parg.co/bRbf>



十一、附件

附件 1、2021「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報名表 (請至報名網址下載)

2021 年「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 報名表(填寫後線上上傳)

* 勾選

| | | | | | |
|-----------------------|------------|--|------------------|-------|---------|
| 團隊或公司名稱 | | | | | |
| 參賽主題組別 (參賽資格請參閱簡章) | 1.創新式新創團隊 |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創新組 <input type="checkbox"/> 商業服務組 | | | |
| | 2.主題式新創公司組 | <input type="checkbox"/> 主題式新創公司組 | | | |
| | 3.產業式企業培力組 | <input type="checkbox"/> 【宏致電子】 <input type="checkbox"/> 【大量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中華電信 5G 加速器】 | | | |
| 報名表勾選注意事項 | | *以上組別請擇一勾選，如需跨組報名，請另外再填寫一份報名表及符合主題之營運計劃書。 | | | |
| 競賽題目 | | | | | |
| 團隊及作品介紹 (300 字內) | | | | | |
| | *姓名 | *就讀/畢業學校 或任職公司 | *系/所 或職稱 | *聯絡電話 | *E-mail |
| 組長 (一) | | | | | |
| | 通訊地址 | | (寄發參賽證書，請務必填寫詳細) | | |
| 組員(二) | | | | | |

| | | | | | |
|----------------------|-------------------|-----|---------------|---------|--|
| 組員(三) | | | | | |
| 組員(四) | | | | | |
| 組員(五) | | | | | |
| 指導老師/業界導師/顧問 (若無則免填) | | | | | |
| *姓名 | *任職單位 | *身份 | *聯絡電話 | *E-mail | |
| 例: 陳 XX | X 大學 X 系/ 公司名稱 | 職稱 | | | |
| 身分證 | | | | | |
| <組長> 身分證正面 | | | <組長> 身分證反面 | | |
| <組員> 身分證正面 | | | <組員> 身分證反面 | | |

*表格可自行增列

公司須提供主管機關營利事業登記證，或主管機關核發之核准函及設立登記事項證明。

檢附證明處

附件 2、2021 年「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營運計畫書參考格式(請至報名網址下載)

2021 年「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

營運計畫書參考格式

團隊/公司名稱：_____

指導老師/業界導師/顧問：_____

團隊成員：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

競賽題目：_____

附件 2-1、2021 年「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營運計畫書參考格式(請至報名網址下載)

2021 年「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

新創團隊、新創公司-營運計畫書摘要(參考範例)

本計畫書撰寫格式為 A4 紙、12 級以上字體，1.5 倍行距，建議含圖片不超過 30 頁。本摘要僅供參考，其內容及編排形式不拘。

營運計畫書摘要

第壹章 產品構想說明

- 一、產品/服務之創新性與核心技術
- 二、產品核心驗證之可行性

第貳章 市場與競爭分析

- 一、目標市場與規模
- 二、既有及潛在主要競爭者之市佔率與優、劣勢
- 三、競爭對手與競爭策略分析

第參章 營運模式

- 一、產品如何製造、銷售及市場通路
- 二、成本與訂價策略
- 三、營收獲利模式

第肆章 行銷策略

- 一、目標消費族群
- 二、行銷策略

第伍章 財務規劃

- 一、資金結構(包括自有資金、貸款金額…等)
- 二、收入來源(技術授權、授權經銷或是自行銷售?)
- 三、資金使用方式/比例
- 四、未來三年財務預測

第陸章 團隊陣容介紹與獲獎經歷

- 一、公司亮點表現、獲獎、營收、合作夥伴、曝光實績
- 二、團隊成員(經營團隊、創辦人、顧問群等)

第柒章 附件及參考資料

附件 2-2、2021 年「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營運計畫書參考格式(請至報名網址下載)

2021 年「新創千里馬創業競賽」 企業培力-營運計畫書摘要(參考範例)

本計畫書撰寫格式為 A4 紙、12 級以上字體，1.5 倍行距，建議含圖片不超過 30 頁。本摘要僅供參考，其內容及編排形式不拘。

營運計畫書摘要

第壹章 主題契合性及解決方案

- 一、簡述團隊的產品與業務
- 二、提案背景及解決方案簡述

第貳章 解決方案構想

- 一、產品與服務如何解決企業問題
- 二、產品價值功能或規格

第參章 市場策略

- 一、既有及潛在主要競爭者之市佔率與優、劣勢
- 二、競爭對手與競爭策略分析

第肆章 預期效益

- 一、敘明提案之重要性、可行性

第伍章 團隊陣容介紹與獲獎經歷

- 一、公司亮點表現、獲獎、營收、合作夥伴、曝光實績
- 二、團隊成員(經營團隊、創辦人、顧問群等)

第陸章 附件及參考資料

筆記欄



